

2017年7月24日（星期一）

認罪悔改，從我做起

蔡關愛

徒 2:37 -38

第 37 節：眾人聽到呢啲話，心好似被剖咁樣，就對彼得同其他嘅使徒話：「兄弟呀，我哋應當點樣做呢？」

第 38 節：彼得話：「你哋每人都要悔改，奉耶穌基督嘅名受洗，致令你哋嘅罪得赦，你哋就必領受所賜的聖靈。」

路 3:3, 10

第 3 節：佢到約旦河一帶地區，宣傳話：「你哋要離棄罪惡，接受洗禮，上帝就赦免你哋嘅罪。」

第 10 節：群眾問佢：「咁樣，我哋要做乜嘢呢？」

我們聽到神或他人指出自己的錯誤，有否像群眾一樣有扎心，有被刀剖的感覺，從而思考我們應該怎樣做。

1. 什麼人要認罪悔改？

1.1 我們每一個人在上帝面前都是罪人，所以我們每一個人均要認罪悔改。

- 羅 3:23；賽 6:6

2. 什麼是罪？

我們知道違背律法就是罪，但今日我希望大家集中思考下列兩項：

- 2.1 知道應該行善而唔去行嘅就係罪。(雅 4:17)
- 2.2 凡唔憑信心而做嘅事都係罪。(羅 14:23)

3. 對認罪悔改的反應

- 3.1 知罪悔改
- 3.2 我沒有做錯
- 3.3 永遠知錯，永不改過
- 3.4 我知道錯，無力改過

4. 認罪悔改的好處

4.1 對自己

- 徒 2:38；徒 3:19

4.2 對他人

- 在路加福音第 15 章迷失的羊比喻中，提到「一個罪人悔改，喺天上嘅喜樂會比已經

有 99 個無需悔改嘅義人所有嘅喜樂重大」。

- 在失錢嘅比喻中提到「上帝嘅天使亦為一個罪人悔改而高興」。
- 在浪子回頭嘅比喻中父親見到浪子，心裏充滿憐憫，並設宴慶祝。

總結

1. 我們要徹底認罪悔改，我們願意行出這一步嗎？
2. 我們向神認罪，是向祂承認自己曾犯罪，我們求神赦免我們的罪，是要讓我們與神無所阻隔。
3. 因此我們要接受祂的赦罪，並懇求聖靈入居我們的心，以致靈裏得以重生。
4. 認罪悔改並不是一次的成就，乃是重生生命的開始。我們立志悔改後，應該有相應的行為活出來。「你們要結出果子來，與悔改的心相稱。」路 3:8（和合本）。
5. 另一方面，認罪悔改更新的生命是繼續的，一方面要得聖靈的力量前進，也要時常檢討查察（參看彼得及大衛王的生命）保持聖潔。

突破軟弱・靠主得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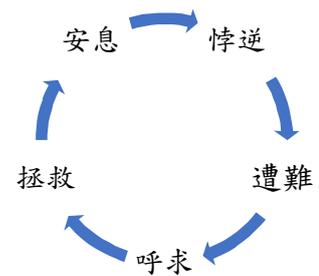
馮廊綺詩

1. 突破軟弱

聖經是我們的指路明燈，神以活潑的真理啟迪我們。聖經也如鏡子一般，藉著活生生的人物和教訓，有作我們榜樣的，也有成為鑑戒的。且看以下4個失敗軟弱敗的例子，當中哪一個給你最大的提醒？

1.1 周而復始，起跌無常

從士師記2章11-19節中，我們看見以色列人靈命軟弱的循環，如右圖：



下面是兩個典型的例子：

	經文	循環				
		悖逆	遭難	呼求	拯救	安息
1	士師記 3:5-11	-住在外族人中間 -與他們通婚 -事奉巴力、亞舍拉	以色列人被交在米所波大米王古珊利薩田手中 8年	以色列人呼求耶和華	神的靈降在士師俄陀聶身上，使他打敗古珊利薩田	國中太平40年
2	士師記 3:12-31	以色列人又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	以色列人服事摩押王伊磯倫 18年	以色列人呼求耶和華	耶和華為他們興起左手便利的以笏，以笏行刺伊磯倫王，摩押人被以色列人制服	國中太平80年

- 為何以色列人總是陷在軟弱失敗的循環中？
- 你認為這樣的循環可以避免嗎？

1.2 疏於戰務，放縱私慾

從撒母耳記下11章，我們看見在以色列眾人出戰時，大衛仍留在耶路撒冷，沒有投入所當應付的戰務，當他在王宮平頂遊行打發時間之際，就不慎掉進放縱私慾的網羅中。

- 甚麼是大衛致命的弱點？

b. 你我生命中，也有經常使我們陷入掙扎的軟弱/問題嗎？

1.3 過份自信，缺乏警醒

在馬可福音 14 章 27-43，66-72 節中，彼得過份自信，輕視了主耶穌的警告，也缺乏警醒禱告的預備，就在試煉時刻三次不認主。

- a. 你認為主耶穌為何要預先告知門徒，他們會跌倒？又為何要預先告訴彼，他要三次不認主？
- b. 主也會預先提醒你我要做醒的事情嗎？

1.4 不冷不熱，猶如溫水

在啟示錄 3 章 14-22 節，老底嘉教會自我感覺良好（自覺富足，一無所缺），與基督對她的描述：困苦、可憐、貧窮、瞎眼、赤身，顯出巨大的落差。

- a. 為何主耶穌對老底嘉教會說：「我巴不得你或冷或熱」？
- b. 主耶穌說：「凡我所疼愛的，我就責備管教他；所以你要發熱心，也要悔改。」請用一句說話回答主。

2. 靠主得勝

「神的神能已將一切關乎生命和虔敬的事賜給我們，皆因我們認識那用自己榮耀和美德召我們的主。因此，他已將又寶貴又極大的應許賜給我們，叫我們既脫離世上從情慾來的敗壞，就得與神的性情有分。」彼得後書 1:3-4

那用自己榮耀和美德召我們的主，就是三位一體的真神，以聖父、聖子、聖靈的身份/位格向我們顯示自己，從創造之初至世界之末，連接永恆，成為我們得救的根源，只要我們立心歸向祂，不間斷地倚靠祂，學效祂。以下讓我們從一些經文中學習關於聖父、聖子、聖靈，這並不是說他們的工作是分開的，乃是要讓我們更明白這位三位本同一體的真神，祂的工作是何等浩大，祂對信徒的保障是何等完備！

2.1 倚靠聖父的慈愛

- 聖經中提及耶和華的憐憫、恩典、恩惠、慈愛、不輕易發怒等美德十數次之多。
- 大衛王也有這樣的體會：
「耶和華有憐憫，有恩典，不輕易發怒，且有豐盛的慈愛。他不長久責備，也不永遠懷怒。他沒有按我們的罪過待我們，也沒有照我們的罪孽報應我們。天離地何等的高，他的慈愛向敬畏他的人也是何等的大！東離西有多遠，他叫我們的過犯離我們也有多遠！父親怎樣憐恤他的兒女，耶和華也怎樣憐恤敬畏他的人！因為他知道我們的本體，思念我們不過是塵土。」（詩篇 103:8-14）

- 大衛甚至說，主的慈愛「比生命更好」(詩篇 63:3)
- a. 分享你如何經歷主的慈愛，與大衛王的感受有相似之處嗎？你的心如何被主的慈愛感動？你如何回應主的慈愛？
- b. 大衛說「主的慈愛比生命更好」，你會否覺得這說法有點極端？還是也很認同？
- c. 我們當如何倚賴主的慈愛，成為「突破軟弱」的幫助和力量？(而非「利用」主的慈愛自我放縱，延遲回應主的呼召？)

2.2 倚靠聖子的拯救

- 在使徒行傳中，彼得被聖靈充滿，有力地宣告：「你們各人要悔改，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，叫你們的罪得赦，就必領受所賜的聖靈」(使徒行傳 2:38) 並且「除他以外，別無拯救；因為在天下人間，沒有賜下別的名，我們可以靠着得救。」(使徒行傳 4:12)
- 希伯來作者告訴我們，「我們既然有一位已經升入高天尊榮的大祭司，就是神的兒子耶穌，便當持定所承認的道。因我們的大祭司並非不能體恤我們的軟弱。他也曾凡事受過試探，與我們一樣，只是他沒有犯罪。所以，我們只管坦然無懼地來到施恩的寶座前，為要得憐恤，蒙恩惠，作隨時的幫助。」(希伯來書 4:14-16) 並且說，基督「不是自取榮耀作大祭司，乃是在乎向他說「你是我的兒子，我今日生你」的那一位」(希伯來書 5:5)，「他既得以完全，就為凡順從他的人成了永遠得救的根源。」(希伯來書 5:9)
- a. 我有否「坦然無懼地來到施恩的寶座前」？我是否已經得了「憐恤」，蒙了「恩惠」，讓主耶穌作了我「隨時的幫助」？我有否「順從」了基督，讓他成為我持久「得救的根源」？
- 保羅勉勵腓立比人，「你們當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：他本有神的形像，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；反倒虛己，取了奴僕的形像，成為人的樣式；既有人的樣子，就自己卑微，存心順服，以至於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所以，神將他升為至高，又賜給他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，叫一切在天上的、地上的，和地底下的，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，無不口稱「耶穌基督為主」，使榮耀歸與父神。」(腓立比書 2:5-11)
- b. 「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」可以如何幫助我們「突破軟弱」？

2.3 倚靠聖靈的大能

聖經中對聖靈不同的稱呼和形容，提醒我們當如何倚賴聖靈過得勝的生活？

- a. 真理的聖靈 (約翰福音 14:15-17, 16:12-15)
- b. 賜生命的聖靈 (羅馬書 8:1-6)
- c. 智慧啟示的靈 (以弗所書 1:17-19)

- d. 大能的聖靈（撒加利亞書 4:6）
- e. 榮耀的聖靈（彼得前書 4:12-14）

總結

當我們重溫聖父、聖子、聖靈的美德，大能，對我們的幫助，給我們的保障，我們的心靈悸動嗎？當我們頌唱詩歌 65 首，「上帝之靈啊耶穌之靈，三一真神依據我人，即是身體靈魂及心神，主聖潔充滿我心身」，我們心被恩感嗎？讓我們認真地，堅定地回應主愛，突破軟弱，靠主得勝！

2017年7月26日(星期三)

與神(重新)立約

梁浩翹

「所以，你哋要知道：耶和華—你哋嘅上帝係惟一嘅上帝。凡愛佢，遵行佢誠命嘅人，佢要信實堅守佢嘅約，向佢哋施慈愛，直到千代。」(復 7:9)

「以下嘅話係可信嘅：若我哋已經共佢同死，亦必共佢同生…若我哋失信，佢依然可信，因為佢唔違背自己。」(提後 2:11-13)

1. 認識我們的神：自古以來，神樂意與人立約，也是守約(信實)的神

- 1.1 埃田園：要亞當夏娃生養衆多，管理大地。可吃生命樹的果(能永遠生活)，不可吃辨善惡樹的果。(創 1-3)
- 1.2 挪亞：要挪亞和他的兒子生養衆多，管理大地。不可吃帶血的肉，不可殺人。神不再用洪水滅大地，並用彩虹做記號。(創 6-9)
- 1.3 亞伯拉罕：上帝選召亞伯蘭(後改名亞伯拉罕)，要他離開親族到迦南，服從神，做一個誠實正直的人。應許他子孫衆多，迦南成爲他的產業。令萬民能透過他蒙福。割禮爲立約的記號。(創 12, 15, 17)
- 1.4 摩西：上帝透過摩西頒佈律法，要以色列人遵守，做祂的子民。愛祂、守祂誠命的，神必以慈愛待他們，甚至到千代。血爲立約的記號。(出 20, 24)
- 1.5 尼希米：以色列人在尼希米等人帶領下，重新與上帝立約，遵守摩西律法，並簽約作實。(尼 9-10)
- 1.6 新約：以基督的血和聖靈立新的約，讓所有服從聖靈的人得稱義、自由、平安，並能承受永生。(來 9:11-15; 林後 3:3-18)

建議思考/分享：分享神在我們生命中大大小小彰顯祂信實的見證

2. 約的基礎：神的應許、信心、立志/行動、恩典的實現

- 2.1 神的應許：聖經中充滿著各種應許，包括：垂聽/答應禱告、供給、得着力量、平安、喜樂、醫治、神的同在、及其他福份。更重要是救恩和將來的獎賞。神要和我們建立美好關係

建議思考/分享：分享最喜愛的聖經應許。

2.2 信心：亞伯拉罕相信上帝的應許，耶和華算他為義(創 15:6)

建議思考/分享：從日常人與人之間的關係，思想因信稱義的真理。我們完全相信上帝的一切應許嗎？

2.3 立志/行動：亞伯拉罕用行動證明信心 (雅 2:21-22)

建議思考/分享：我們是否過着信心同行為並行的生活嗎？

2.4 恩典的實現：上帝不會令信靠祂的人失望，祂必實踐祂的應許。

建議思考/分享：我們有否因上帝拒絕/ 未應允/ 不按我們所想的答應禱告，對上帝失信？

3 與神（重新）立約

3.1 悔改歸向神，憑信心領受上帝的應許，與神建立美好關係，與祂（重新）立約

建議思考/分享：我們也曾與主立了甚麼約？今日履行這約的情況如何？我們今天願意與神立甚麼約？